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报备表

项目名称	灵台县红岩置业有限责任公司新河雅苑小区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	灵台县红岩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地点	平凉市灵台县城南片区			占地面积（含临时占地）	2.02hm ²
联系人	朱卫伟			联系电话	15009339863
项目投资（万元）	30000			水土保持投资（万元）	107.91
开工日期	2019.3	完工日期	2020.6	应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万元）	2.83
水土保持方案 批复文号/日期	文号：灵水保发[2019]63号 时间：2019年6月22日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平凉三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 新建 ☐ 改建 ☐ 扩建 ☐ 地点变动				
自验基本情况 及验收结论	（一）项目概况 灵台新河雅苑小区建设项目位于平凉市灵台县城南片区，行政区划隶属灵台县管辖。规划用地北临城南小学，南侧为泾渗公路，西侧为新兴路，东侧为居民住宅。规划建设6幢18层住宅楼，沿泾渗公路为1-2层商业。用地性质为二类居住用地兼容底商，用地面积为20205.23m²，总建筑面积为75509.96m²。其中地上60542.84m²（其中住宅57122m²、商业1772.73m²、社区服务中心765.78m²、文化活动站780.77m²、物业管理用房108.56m²，储蓄所211.67m²、邮电所201.33m²），地下14967.12m²，容积率3.00，建筑密度22.54%，绿地率35.25%，总户数486户，总停车位504辆（地下460辆、地上44辆）。交通条件便利。 工程已于2019年3月初进入施工准备，2020年6月底完工，工期16个月。本项目占地范围内无村庄及其它设施，在项目建设过程中不存在移民及拆迁的情况。项目建设总资金为30000.00万元，土建投资18000.00万元。资金全部自筹。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19年6月，平凉市灵台县水务局以灵水发[2019]63号文件予以批复。批复内容主要为：				

	主体建筑区：防尘网苫盖 5500 m²，临时排水管 800m 及沉砂池 1 座。 道路及配套设施区：主体设计场地平整 0.87hm²；排水工程主要有排水管、PE 排水管和检查井，DN300 排水管 1800m，DN500 排水管 500m，检查井 42 个；防尘网苫盖 1000m²，道路临时铺垫砂砾石 500m²。 景观绿化区：场地平整 0.70hm²；景观绿化面积 0.70hm²；防尘网苫盖 1200m²。 （三）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情况 水土保持总投资 107.91 万元。表土保护率达 100%，水土流失总治理度达 100%，土壤流失控制比达到 0.83，渣土防护率达到 100%，林草植被恢复率为 98.8%，林草覆盖率达到 35.1%。 目前项目建设已经完成，我公司已进行了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各项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防治效果明显，验收合格，达到报备条件。
建设单位承诺	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表所填内容真实、有效、完整、准确，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平凉旭盛矿产资源循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法人（签字）：袁军 灵台县红岩置业有限责任公司（盖章）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一日
报备编号：	
水行政主管 部门意见	经办人（签字）： 复核人（签字）： 批准人（签字）：
注：1、本表一式两份（报备机关、建设单位各一份）；2、此表仅供编制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的生产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报备申请表

生产建设单位	灵台县红岩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生产建设项目	灵台县红岩置业有限责任公司新河雅苑小区建设项目
验收通过日期和地点	验收日期: 2020 年 11 月 28 日 验收地点: 灵台县红岩置业新河雅苑小区内
公示网址、网站及起止时间	网址: http://www.plshgc.com/dede/ 时间: 2020.12.11 - 2020.12.20
报备材料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定书。 参加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组的省级水土保持方案专家库专家姓名 <u>刘存国</u> 以上材料及信息均真实、准确、可靠,所有签字、印章均真实有效,若材料中存在虚假、伪造等违法违规情况,我单位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生产建设单位: (盖章) 2020 年 12 月 1 日 620822000142
生产建设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朱卫伟 15009339863